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張金田

電話：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passat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1041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3010418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南大學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數學科學生學習扶助試題研發計畫」之國民小學數學領域扶助教學教材研習課程實施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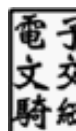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3年10月21日南大應數字第11300208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國民小學現職教學人員（含代課或代理教師）及學習扶助教師，以完成學習扶助現職教師 8 小時或非現職教師 18 小時研習者為優先。
- 三、本案研習相關訊息如下：
 - （一）空間與形狀（幾何）－臺北場：
 - 1、研習日期：113年11月30日（星期六）。
 - 2、研習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教學研究大樓 S101視聽教室（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88號）。
 - 3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11月20日（星期三）前，請

輔導室 113/10/22 17:07



1130008184

有附件



逕自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

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，課程代碼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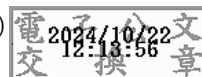
4732735。

四、本案經學校薦派參加旨揭研習人員，同意核予公假登記，
並於研習結束後2年內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擇期覈實補休。

五、檢附旨揭研習課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(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)(含附件)



訂

線

